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闽卫督函〔2022〕156号

答复类别：A类

关于省政协十二届五次会议20222232号提案的答复

施人玮委员：

《关于完善新冠疫情防控策略的建议》（20222232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新冠疫情爆发以来，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多次召开相关会议研究疫情防工作。省卫健委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策略和“动态清零”总方针不动摇，按照党中央提出的“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重要要求和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科学防控、精准施策，根据疫情形势变化和防控工作实际，不断调整完善防控政策措施，抓实抓细常态化疫情防控各项措施，更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

一是持续强化外防输入。加强入境人员远端防控，实行从口岸入境、身份核实、检验检疫、核酸检测、转运分流、隔离观察

到居家医学观察等全流程闭环管理；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加强海上、陆路管控，严厉打击偷私渡等非法入境，严防境外疫情输入；按规程做好省外中高风险等重点地区入（返）闽人员追踪排查和健康管理工作，及时发现省外输入疫情；严格落实冷链一线从业人员，口岸、集中隔离点、定点医院等高风险岗位工作人员闭环管理和定期核酸检测，严防交叉感染。

二是优化细化区域核酸检测策略。深刻总结泉州、宁德等地疫情处置实践经验，加强区域核酸检测工作的组织领导，加大对各地开展 20:1 混管检测及采样培训，提升各地核酸检测能力；不断优化区域核酸检测策略，实行“大环包小环”检测策略，根据出现阳性病例的分布情况，精准划定重点区域检测范围，实行区域核酸检测精准动态调整；结合各地疫情防控态势，错峰安排区域核酸检测时间，保障核酸筛查工作的有序开展；在封控区重点人群开展新冠病毒抗原筛查，为封控区重点人群全员核酸检测提供有效补充。

三是积极推进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加强疫苗流通和使用环节监管，进一步优化设置接种单位，配备必要的冷链设备、注射器材和急救药品等；加强接种人员培训，保证接种质量安全；按照“政府找人、卫健打苗”原则，做好同源和序贯的加强免疫接种工作；加强宣传引导，提升群众特别是重点人群接种意愿，自觉接种；创新服务形式，加快推进 60 岁及以上老年人疫苗接种工

作进度，不断填补免疫空白，强化免疫屏障。

四是严格落实社区（村居）疫情防控。按照常住人口、流动人口和重点人员进行分类管理，完善重点地区入（返）闽等人员个人申报制度，强化“大数据+网格化”管理，主动与辖区宾馆、酒店、民宿等提供住宿服务的场所对接，第一时间发现重点人群，落实健康管理，重点对本辖区新进人员实施精准摸排，采取分片包干、责任到人方式，落实口岸入境、重点地区入（返）闽等人员信息登记和健康管理，守住社区（村居）防控“主阵地”。加强和完善多点触发监测预警机制，继续做好重点人群“应检尽检”“适时抽检”，发挥医疗机构发热门诊等的哨点作用，落实药店购买退烧药、止咳药等人员信息登记报告措施，及早发现可疑病例，落实“四早”措施。

五是强化信息化技术支撑。坚持疫情防控信息化建设统筹规划“一盘棋”，积极会同省数字办、省大数据公司等，进一步完善涉疫信息系统功能，强化各系统间逻辑关系和业务协同。建立涉疫信息系统建设和应用常态化运行管理机制，以业务需求为牵引，协调各相关部门积极参与，推动相关信息系统尽快投入使用。完善重点人群健康管理系统，建立重点人群健康管理系统数据治理、分级分类摸排机制，明确数据摸排优先级，进一步提升全省重点人群摸排效率。

六是强化应急处置各项准备。严格按照要求，加强隔离房间

储备、方舱医院预设以及核酸检测、流调溯源等能力建设；落实医疗物资战略储备机制和滚动轮替制度，科学合理进行医疗物资储备；建立常态化培训工作机制，采取视频等形式，分类组织对党政领导干部、医务人员、社区工作者、志愿者、第三方服务人员等防控力量开展应急处置演练和培训，重点做好基层医务人员核酸采样、穿脱防护服等规范操作技能培训，强化联防联控机制内部推演、演习，提升实战能力。

七是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各项措施。压实“四方”责任，在强化外防输入各项措施基础上，严格落实交通场站、商超、农(集)贸市场、公园景区等人群密集场所和酒吧、KTV、棋牌室、桑拿按摩等密闭场所“亮码、测温、戴口罩、不聚集”和定期通风清洁消毒等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加强各级各类学校、养老机构、公安监所等重点单位疫情防控。严格规范定点医院、隔离场所院感管理，严防交叉感染和疫情传播。

八是规范信息报告和加强健康宣传教育。发生本地疫情后，根据疫情形势和实际工作需要，建立例行新闻发布机制，对重要信息和敏感问题的发布进行风险评估，严格把关发布内容，确保疫情发布严肃、权威、统一。同时，引导广大群众继续坚持做好家里勤通风、外出规范戴口罩、公共场合保持“一米线”以及平时勤洗手、不聚集、不扎堆等良好习惯。

下一步，省卫健委将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省

政府工作要求，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策略和“动态清零”总方针，落实科学精准防控，继续加强对传染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的动态监测预警，提升常态化疫情防控水平，全面提升公共卫生突发事件应对能力，守护全省人民健康生命安全。

感谢您对卫生健康工作的关心与支持!

领导署名：黄如欣

联 系 人：翁黎韬

联系电话：0591—87849406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2 年 6 月 17 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省政府办公厅，省政协提案委员会。